

中共乐清市仙溪镇委员会



中共仙溪镇委员会 仙溪镇人民政府 仙溪镇夏季旅游安全保障工作实施方案

为切实抓好仙溪镇夏季及夏季前后旅游高峰期安全保障工作，推动各部门协同发力、深度参与，确保夏季旅游高峰期间全镇的平安稳定，现制定本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安全发展观念，针对往年我镇夏季及夏季前后旅游高峰期间存在的问题和短板，紧盯道路交通、综合服务点设置、防溺水等三大难题，狠抓综合治理成效，从严落实各部门主体责任，推动保障各项工作向实走深，确保杜绝亡人事故发生，实现交通畅通有序、游玩平安和谐的总体目标。

二、工作措施

(一) 保障道路交通平安畅通

1.加强道路巡查力度。聚焦水鹤线、卓庄线及热门玩水点位附近的主要道路，以交警中队、执法中队、村镇办组成的联合执法小组及义工志愿者（党员、妇联、志愿者）为主干力量，开展常态化道路巡查工作，严禁道路违停、乱停、乱摆乱放等乱象，严禁主干道流动摊点经营，对初犯者以警告提醒为主，重复犯及不听劝者，一律进行抄告处罚。各村建议摊位设置地点：（1）卓屿景观墙后方空地。由承包户自主设置，相关卫生清理等由承包户自行负责。（2）横坦桥靠近村内一侧坝面。摊位已由村集体招标发包给第三方，相关卫生清理由横坦村和承包方共同负责。（3）南阁停车场段、门前山段、西湖桥段。由村集体设置三个点位，相关卫生清理由南阁村负责。各村设置的摊位，经营范围由各村自行合理设定，要求摊位的样式必须统一整洁。交警中队、执法中队务必做好道路巡查人员排班，做到巡查无死角，确保道路畅通。遇游玩井喷时间节点，增派安保人员协同管理交通秩序（主要点位：卓屿、横坦、南阁，各涉及村的村双委必须参与管理）。环卫所指导各村做好垃圾清理，并协同做好垃圾清运工作，摊点统一使用环保垃圾袋。（责任部门：交警中队、执法中队、环卫所）

2.做好事故预防处置。针对水鹤线、卓庄线等交通主干道，利用现有监控设备，做好车流量的实时监测，提前对车流高峰做

好预警工作（该项工作需由交警中队与市交警大队对接，要求开放车流监测权限，并由交警大队派驻专业工作人员对车流量进行监测，便于事前预警及事后统计，交警中队正在对该事项进行对接）。对水下线双向车道之间进行软隔离，合理规划设置点位用于车辆掉头，做好标志标识指引，沿路两侧设置禁止停车警示牌。发生交通事故，交警部门要及时到场处置，避免发生拥堵。由交警部门在相应违章高发路段进行违章抓拍处罚。镇值班组需做好相应记录并于当日上报工作相关工作记录。（责任部门：村镇办、交警中队、执法中队、当日值班组）

3.增设玩水点附近停车场地。游玩人流一般都集中于卓屿村、南阁村牌坊街、石西湖、南阁竹林露营基地、北阁古街、横坦网红坝、石碧岩村野外溪流等地，现有停车场地远远不能满足停车需求。需增设临时停车场地，并设置停车场指示标志。经前期排查，建议在以下点位设置：（1）卓屿村党建公园后方空地。场地已由卓屿平整完成，预计可停放 200 辆小型车辆。（2）卓屿村景观墙后方空地。场地由承包人自行平整，预计可停放 100 辆小型车辆。（3）卓屿后湖桥对面林地。场地由相关户主自行平整。（4）横坦网红坝旁堆场和溪旁空地。现状场地可直接停放车辆，预计可停放 200 辆小型车辆。（5）双溪路口堆场。现状场地可直接停放车辆，预计可停放 50 辆小型车辆。（6）九曲别院旁空地。现状场地可直接停放车辆，预计可停放 20 辆小型车辆。（7）仙溪中学停车场。对外开放由环卫所进行车辆停放管理，预计可停放

500 辆小型车辆。(8) 露营基地停车场，位于露营基地空地。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场地，一律严禁车辆入内，对在野外溪流嬉水的群众，尽量予以劝离。(责任部门：村镇办)

4.开展安全隐患排查。组织开展事故易发路口路段滚动排查工作，逐一完善道路交通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凸面镜、危险警示区、隔离栏、警示标志标牌等配套设施无缺失缺位情况。增设各沿溪、踏步、水域安全警示标志、严禁洗车警示牌等，并拍照留档。(责任部门：村镇办、交警中队)

(二) 保障救援服务全面完善

1.提升救援服务硬件。建设玩水景点附近微型服务点，配齐急救药物、救生衣、跟屁虫、救生圈、救生绳、灭火器等紧急救援物品，同时在各水域设置浮球拉绳，形成救援服务网络。物资需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由相关责任部门拟定，一般交由党政办进行政府采购：(1) 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卓屿村)。需新配置皮划艇、急救药箱 1 只(含常规药品)、救生衣 20 件、救生圈 20 个、救生绳 5 根、灭火器 2 个等。(2) 网红坝管理房(横坦村)。已配备快速反应艇 1 艘、救生衣 24 件、腰带式救生圈 32 个、水上救援担架 3 个、水面抛绳包 10 件、救生绳 10 根、灭火器 4 个，需新配置急救药物 1 只(含常规药品)。(3) 执法驿站(南阁村，预计 6 月底完工)。需新配置皮划艇、急救药箱 1 只(含常规药品)、救生衣 20 件、救生圈 20 个、救生绳 5 根、灭火器 2 个等。(4) 塞门潭凉亭(马鸣瑞村)。需新配置皮划艇、

急救药箱 1 只（含常规药品）、救生衣 10 件、救生圈 10 个、救生绳 5 根、灭火器 2 个等（由仙溪镇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负责相应安全设施的配备）。（责任部门：农办、政法办）

2.确保救生人员软件。各涉及村组建救生人员队伍，其中横坦村、南阁村、卓屿村救援队具体人员由蓝天、山岳专业救援队（该部分人员安排根据人流量等实际情况适时进驻）与村内救生员组成，每处安排专业救生员 2 人，村级救生员 2 人为一班次，并形成 A/B 岗轮换排班制度，保证救援服务全天候在岗。其余村自行组织管理救援队伍，负责村内水域的巡查救援。镇卫生院需组建应急救生人员队伍，并配置相应救援物资，发生应急救援情况需保证在 10 分钟内到达点位，开展救援。在游水景点择取视线良好位置建设求生瞭望台，安排巡视人员轮班查看现场安全情况，深水区内安排巡视人员乘坐皮划艇配合巡视，并劝阻人员远离深水区。若发生应急救援事件，深水区巡视救生员需立即前往救援，避免亡人事故发生。（责任部门：政法办、村镇办）

（三）保障溺水防范安全有效

1.做好前期准备工作。聚焦南阁、横坦、高塘、甸岭、南阁竹林露营基地，横溪头及周边夏季游泳频率较高的水域，做好水域安全警示标志和宣传标语的增设和维护工作。利用水域周边屏幕播放防溺水宣传片，并设置大喇叭播放防溺水相关内容。所在地各村要及时补充、调整应急救援队人员，开展应急救援人员业务培训。各村开展水下安全巡查，制定问题清单，并逐一销号。

责任部门要根据自身职责，一丝不苟做好防溺水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责任部门：农办、政法办、应急管理中心）

2.开展日常巡查工作。

镇级要组建日常巡查队伍，负责4块重点水域。每天安排人员组织开展日常安全巡查，建立安全管理群，每日进行巡查实时定位打卡。带班领导由当日值班领导负责，人员由各职能站所、办公室及值班人员组成，其中各站所需抽调20%的人员参与巡查。在巡查过程中要及时发现问题、协调解决问题，有重大情况要及时报告。具体巡查内容和职责安排详见附件1。

村级要组织日常巡查队伍，村双委成员必须参与，在重点时段进行现场安全巡逻，原则上为12时至18:30时，必要时根据现场实况提前或延长。其中高塘、甸岭、石碧岩安排2人，卓屿、横坦、南阁要确保2人以上，人员安排根据人流量适时予以增加，其余村自行组织管理队伍，负责村内水域的巡查。对已由私人承包的游泳点位，要督促承包人落实该点位安全管理员，村同步做好巡查监督。期间由仙溪镇日常巡查队伍对村内巡查队伍进行相应督查。（责任部门：政法办、当日值班组）

3.做好值班应急工作。值班组应及时做好值班手机交接工作，确保值班手机24小时有人接听。接到突发事件反应后，要第一时间对接相应责任部门到场处置。其中，应急值班组、村级负责人要在15分钟内到达，责任部门要安排人员30分钟内到达，各线分管领导及应急指挥人员要在1小时内到达，确保不错失黄金

救援时间。（责任部门：政法办、应急管理中心、当日值班组）

（四）保障基础服务贴心智能

重点人员活动水域增设换洗间，并配置智能售货机等设施，具体由仙溪镇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实施，涉及村需提供合适场地以供换洗间等设施建设。后续由仙溪镇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合理安排落实运营维护。

三、时间安排

自本方案开始实施之日起至10月中旬。6月中旬，各部门要对照本方案，明确任务措施和职责分工，全面动员部署。6月中旬至10月。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全面落实保障工作。同时，值班组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随时准备应对突发事件。10月中旬前，各部门要总结经验做法，形成长效机制。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仙溪镇夏季旅游高峰期保障工作小组，由叶伟盛书记任组长，张伟镇长任常务组长，包闻龙副书记（总牵头）、李杰常务副镇长、陈佳琪副镇长任副组长，村镇办、政法办、农办、交警中队、行政执法中队、应急管理中心等科室站所为成员。同时，下设应急值班组，由当日值班领导及成员负责。

（二）深化协作配合。畅通研判会商渠道，各部门要对照目标分工，主动担当，相互配合，强化工作合力，做到资源共享、风险共治、责任共担。各村要借助党日学习会、村民代表大会、

各类走访行动等平台，充分发动社会力量参与，提升群众知情度，提高群众参与度，创造共建共治共享格局。

（三）细化责任落实。压实责任倒查机制，发生事故，严肃倒查追责到人，并对发生事故场所进行关停整顿，由相应部门作出处罚，压紧部门工作责任，主要部门要主动担起牵头职责，仔细梳理任务分工，优化工作措施，根据“一事对一人”的要求，明确责任到个人，不折不扣完成夏季及夏季前后旅游高峰期保障工作。涉及村的村双委干部必须全体参与夏季安全保障工作，同时将夏季安全工作列入村级考核。

附件 1.仙溪镇夏季安全保障巡查内容及职责

2.仙溪镇卫生院防溺水救治应急预案

中共乐清市仙溪镇委员会

乐清市仙溪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6 月 19 日

附件 1

仙溪镇夏季安全保障巡查内容及职责

（一）巡查时间

每日 12 时至 18 时 30 分，必要时根据现场实况提前或延长。

（二）巡查区域及人员

1.横溪头网红坝：林强、林鹏鹏、村镇办（10 人）、党建办（9 人）、党工委（1 人）、应急管理中心（1 人）、司法所（20% 人员力量）。

2.南阁竹林露营基地、下街拦水坝：李杰、仇德谷、农办（12 人）、党政办（9 人）、综合事业服务中心（1 人）、资规所（20% 人员力量）。

3.南阁石西湖：项友胜、徐小惠、社会事务办（17 人）、环卫所（4 人）、人武部（2 人）、住建所（20% 人员力量）。

4.横坦网红坝：包闻龙、陈奕腾、陈佳琪、政法办（11 人）、综合信息指挥室（4 人）、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4 人）、工妇（2 人）、政务办（3 人）、市监所（20% 人员力量）。

由点位认领科室人数最多的科室主任担任巡查组组长，具体各点位巡查人员和时间安排，由各组自行商定。各组工作人员均对所在点位负责，纪委负责对全部点位的巡查情况进行督查，发现问题，一律进行倒查追责。

（三）巡查内容及职责

1.协助维持交通秩序

开展道路巡查工作，针对道路违停、乱停、占道经营、流动摊点等乱象，进行警告劝离，重复犯及不听劝者，联系执法中队、交警中队进行抄告处罚。发生交通拥堵情况，及时上报情况，便于第一时间增派人员进行疏导。检查道路安全警示标志及设备，若有破损及丢失及时联系村镇办。

2.确保水域绝对安全

做好水上安全巡查与应急工作，关注深水区人员进入情况，并协助常驻巡查人员进行劝离。若发生应急突发事件，立即联系政法办、公安派出所，并通知驻点救援人员第一时间开展救援。全面巡视周边水域，劝阻人员远离危险水域。检查水域了安全宣传标牌、警示标牌是否安装到位，若有破损及丢失联系农办。

3.维护食品环境安全

检查摊点食品卫生、周边环境卫生维护情况。发生食品安全事件，及时联系市场监督所到场处置，针对环境卫生乱象，督促相关点位的村进行清理，必要时联系镇环卫所进行垃圾清运。

4.督查救援服务保障

重点督导救援人员及村级巡查队伍人员是否到岗到位、责任是否落实到位。完成救援物资数量清点维护，救援物资破损丢失及时联系农办。

附件 2

仙溪镇卫生院防溺水救治应急预案

为加强生产安全，确保生命财产的安全，促使社会维稳，针对我辖区当地环境特性，着力提升和处理溺水突发事件的急救能力，在紧急情况下能做到调度有方，出诊及时，救治有力，措施得当。根据乐清市仙溪镇政府防溺水的救治工作要求，我院结合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组织机构及职责分工

1. 成立仙溪中心卫生院防溺水应急救治领导小组，负责该预案的启动和实施及处置溺水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工作。

总调度 总指挥：章近勇

组 长：万 泽

120、急诊医疗：陈军辉

护 理 组：潘丽丹

药 剂 科：林晓斐

办 公 室：余 辉

成员：当天中心各科轮值在岗的工作人员及各卫生服务站在岗的工作人员为第一梯队应急成员，其他在职工作人员为第二梯队应急人员。

2. 应急领导小组各成员具体职责分工如下：

总指挥负责紧急决策、部门协调，传达指令。组长负责小组及相关科室之间的协调沟通。各成员科室及个人负责溺水应急医疗救治方面的接诊施救工作，科主任做好工作协调，及时通报情况，事先常态化做好设备和物资准备，固定存放 120 办公室，120 急救负责急救车保障工作，随时待命，并要求力抓在 10 钟内赶赴现场实施急救。办公室做好日常防溺水宣教工作，遇突发事件应立即作好工作跟踪、沟通和汇报。

3. 本院院前急救 120 为兼顾防溺水急救出车工作，接到救援电话后立即出车，随后再向市 120 总站报备，120 车为辖区防溺水急救第一首发梯队，当天 120 值班人员随车而出，若遇 120 车正外出执行任务期间，则由当天在仙溪区域内的中心及各站各岗人员为第二应急梯队，接到救援电话后由当天付班医生及当天值班护士立即出动，以就近为原则，至少医、护两人组合，确保紧急情况得到及时处理。

4. 卫生院防溺水医疗救治队，职责是对溺水人员的现场救护、治疗、转运等。

二、加强业务培训

加强溺水急救技术的培训，处置能力的提升。务必时刻注意急救车内的医械备用量及确保性能正常，确保溺水人员得到及时、有效的救治。接诊医师接诊后，应在第一时间按常规急救流程完整医疗文书。加强宣传，充分利用公众号、宣传栏等途径，加强对溺水方面知识的教育，宣传正确的自救、施救常识。

三、防溺水急救治预案反应程序

接到仙溪辖区内溺水发生后，120 院前急救车以先出车后报备的流程，当值人员即刻出发（10 分钟内）至指定事故地点，同时向 120 指挥中心报备车辆轨迹及出车事由，接诊医生到达现场后配合仙溪其他行政单位实施抢救，同步作好医疗文书记录。若同时如遇到本院 120 急救车正执行任务未归，在组长的指导下启动院内应急 B 方案，由当天副班医生、当天值(副)班护士（如副班外出如体检未归，或夜间发生溺水事故，由值班人员出动，具体以在院人员为准）携带预先准备的急救设备、药物先行出发至溺水事故地点，同时拨打 120 指挥中心，指派就近 120 急救车至现场协助抢救。现场施救人员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相关院领导，应急领导小组成员第一时间指导抢救，同时追踪事件的基本情况、事件原因、应急处置过程中各阶段采取的主要措施及功效、处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情况，并提出今后对类似事件的防范和处置建议。